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

戴焰军

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这是在党的十九大即将召开的重要时刻向全党发出的全面从严治党新动员令，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不平凡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发展进程中很不平凡的5年。5年来，党中央科学把握当今世界和当代中国的发展大势，顺应实践要求和人民愿望，推出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出台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推进一系列重大工作，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其中，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不平凡成就是十分突出的一个方面。正如习近平同志指出的，我们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对党的执政基础威胁最大的突出问题，形成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党内政治生活气象更新，全党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党性更加坚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显著提高，党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更加巩固，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

中国共产党是一个拥有8900多万党员、在一个13亿多人口的大国执政的党，党的形象和威望如何，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如何，不仅直接关系到党的前途命运，而且直接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我们党面临的“四大考验”是长期的、复杂的、严峻的，“四种危险”更加尖锐地摆在全党面前。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和情势新要求，应该如何推进党的自身建设？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给出了明确答案：从错综复杂的矛盾中找出主要矛盾，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对党的执政基础威胁最大的突出问题抓起，将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起来。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高度重视理想信念教育，结合世情国情的新变化，针对党员干部的思想困惑，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将发扬党的优良作风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结合起来，高扬党的精神旗帜，带领全党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打虎”“拍蝇”“猎狐”一起抓，以刮骨疗毒、猛药去疴的决心推进反腐败斗争，把规矩和纪律挺在前面，带领全党共同维护党纪国法的权

威性和严肃性，将党规党纪作为判断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表现的准则和解决党内问题的规则。这不平凡的5年，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协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了不平凡的成就。

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

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不平凡成就，得到了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和普遍赞誉。在这样的成就面前，习近平同志语重心长地告诫全党：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成果，人民群众给予了很高评价，成绩值得充分肯定，经验值得深入总结。但是，我们决不能因此而沾沾自喜、盲目乐观。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

党的十八大以来，每当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习近平同志都会提醒全党要正确认识下一步任务的艰巨性。比如，在作风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时候，他指出：“历史经验告诉我们，作风建设最容易反弹，如果不紧紧抓住，一些已经初步压下去的问题很可能死灰复燃。经过教育实践活动，‘四风’问题蔓延的态势得到遏制。但是，我们必须看到，这其中很多还停留在治标的层面上，病原体并没有根除；还有一些是因为不敢才有所遏制的，不能、不想的问题远远没有解决。”又如，在反腐败斗争推进到胶着状态时，他强调：“现在，腐败和反腐败呈胶着状态，主要是指我们在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还没有取得压倒性胜利，腐败活动减少了但并没有绝迹，腐败分子被震慑住了但还在窥测方向甚至困兽犹斗，反腐败体制机制建立了但还不够完善，思想教育加强了但思想防线还没有筑牢，减少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重构政治生态的工作艰巨繁重。”

对全面从严治党艰巨性、复杂性、长期性的充分认识，是建立在对世情国情党情深刻分析的基础上的。从全面从严治党的任务要求看，尽管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了不平凡的成就，但我们党长期执政的外部环境没有变，我们党面临的“四大考验”和“四种危险”依然存在。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对我们党面临的环境及任务的复杂性作出深刻的分析和阐述。他指出：“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们党面临的执政环境是复杂的，党员队伍构成是复杂的，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因素也是复杂

的，党内存在的一些深层次问题并没有得到根本解决，一些老问题反弹回潮的因素依然存在，还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一些党员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认识上不到位、思想上不适应、行动上不自觉。”可见，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环境下，解决好党内存在的不断发展变化的突出问题，有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成功应对“四大考验”，有效消除“四种危险”，永远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是艰巨复杂的长期任务。

应当看到，如果管党不力、治党不严，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得不到及时解决，我们党执政的基础就会动摇；如果放任已经初步解决的问题反弹回潮，那就会失信于民，我们党就会面临更大的危险。正因如此，我们要深刻学习近平同志作出的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的科学判断，对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新困难有足够的估计和思想准备，从而始终保持忧患意识，认真贯彻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是习近平同志对全党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他强调，党要团结带领人民进行伟大斗争、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毫不动摇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只有进一步把党建设好，确保我们党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我们党才能带领人民成功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他还指出，实践使我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管党治党不仅关系党的前途命运，而且关系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必须以更大的决心、更大的勇气、更大的气力抓紧抓好。全党要坚持问题导向，保持战略定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把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举措搞得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确保党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引领承载着中国人民伟大梦想的航船破浪前进，胜利驶向光辉的彼岸。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需要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武装全党、指导工作。我们党是高度重视理论建设和理论指导的党，强调理论必须同实践相统一。我们坚持和发展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高度重视理论的作用，增强理论自信和战略定力。新的时代条件下，我们要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仍然需要保持和发扬马克思主义政党与时俱进的理论品格，勇于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时代是思想之母，实践是理论之源。我们要在迅速变化的时代中赢得主动，要在新的伟大斗争中赢得胜利，就要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基础上，以更广阔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来思考和把握国家未来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战略问题，在理论上不断拓展新视野、作出新概括。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际相结合、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的集中体现，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开辟了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发展新境界。推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就要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武装全党的思想、指导党的各项工作。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需要不断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深层次问题。近年来，随着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推进，党内存在的一些突出矛盾和深层次问题越来越明显地暴露出来。例如，一些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弱化，政治核心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出来，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致使个人主义、分散主义、享乐主义、拜金主义等歪风邪气在一些党员干部中滋生蔓延，极少数人堕落为腐败分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全党要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紧紧盯住、抓紧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深层次问题，不断锤炼党性、砥砺品格，炼就共产党人的“金刚不坏之身”，形成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从而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需要认真总结全面从严治党宝贵经验。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建设取得的重大进展，尤其是在抓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取得的重大成果，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现实基础和有利条件。不断巩固和发展这些实践成果，需要认真总结全面从严治党的宝贵经验。这些宝贵经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党在实践中艰苦探索的结晶，其科学性和有效性已经得到了充分证明，对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

(作者为中共中央党校教授)



中国的多维扶贫已经走在世界前列。长期以来，国际社会一直采用单一的收入或消费指标来测量贫困。但在实践中人们发现，收入或消费只能反映贫困的一个方面。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阿玛蒂亚·森提出了“多维贫困”理念：贫困不仅仅是单一维度的收入不足，更重要的是没有能力获得教育、卫生、饮水等基本服务。此后，不少学者开始探索多维贫困的测量方法和评判标准。最近几年，国际上更是把“多维贫困”作为测度和评判贫困的现代新标准。回顾我国扶贫开发的历程不难发现，虽然我国没有明确公布多维扶贫标准，但在实践中开展的正是多维扶贫，并且积累了丰富的、可供各国借鉴的成功经验。

我国的扶贫目标包括提高收入、提升生活质量等多维标准。早在1986年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前身)成立之时，就明确提出要从增加收入、提高教育水平、改善卫生条件、增加财政收入等多个角度推进减贫；1994年实施的《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1994—2000年)》提出，用7年时间解决贫困群众的温饱问题，并帮助他们改变教育、文化、卫生及基础设施落后的状况；2001年实施的《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要求，提高贫困群众的生活质量和综合素质，逐步改善贫困地区经济、社会、文化落后的状况；2011年实施的《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规定，到2020年要稳定实现扶贫对象不愁吃穿并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等目标；2015年，在习近平同志关于精准扶贫的重要讲话精神指导下，我们党制定了精准扶贫工作的顶层设计，要求从多角度找准致贫原因、从多维度开展脱贫攻坚。可见，改革开放以来近40年来，我国的扶贫目标从来没有局限于提高贫困群众的收入，而是包括收入、教育、卫生、文化等多个维度，并不断丰富其内容。

我国的扶贫主体包括财政、民政、卫生等诸多部门和机构。只有各相关部门加强协调、共同参与，才能有效开展多维扶贫。教育部门解决教育资源不足问题，卫生部门应对因病致贫问题，金融部门处理生产生活融资困难问题，电力、水务、工商、文化及能源部门解决涉及贫困人口生活质量的其他问题。我国最初成立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时，就规定其成员包括农业、教育、卫生、财政等多个政府部门。到2015年，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已经增加到包括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和社会组织在内的40多个。此外，我国还确定了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以及东西部协作和党政机关、部队、人民团体、国有企业定点扶贫机制，做到分工明确、责任清晰、任务到人、考核到位。这正是多维度扶贫的生动体现，也彰显出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

我国的扶贫方法包括产业开发、社会保障等。几十年来，我国总结并积累了多种有针对性、有实效的扶贫方法。特别是近年来，在精准扶贫思想的指导下，形成了更加积极有效的扶贫措施。在精准识别贫困家庭、从多个维度对致贫原因和贫困表现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各省区依据具体情况实施发展生产脱贫一批、易地搬迁脱贫一批、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发展教育脱贫一批、社会保障兜底一批的“五个一批”工程，做到扶持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有效解决“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的问题。

正是因为长期坚持多维扶贫，我国的扶贫开发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改革开放近40年来，我国农村贫困人口减少7亿多，占全球减贫人口的70%以上；2013年至2016年，我国连续4年年度脱贫超过1200万人，累计脱贫5564万人，贫困发生率从2012年底的10.2%下降到2016年底的4.5%。这充分表明，在国际社会还在对多维贫困进行理论探索之时，我们党已经在实践中开创了多维扶贫的崭新事业。

(作者为南开大学教授)

中国多维扶贫走在世界前列

陈宗胜

出实招 使长劲 见真效

打好贫困山区脱贫攻坚战

艾启明 艾医卫

由于交通不便、通信不畅、经济落后等原因，贫困山区实现脱贫的难度较大。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新形势下，贫困山区党委和政府应在走出产业扶贫新路、搭建“互联网+”平台、发挥基层组织作用等方面出实招、使长劲、见真效，打好贫困山区脱贫攻坚战，确保贫困山区群众如期脱贫。

走出产业扶贫新路。过去一些地方扶贫偏重于“输血”，多采取救济式扶贫的方式。一些贫困山区群众虽然暂时脱了贫，但返贫率很高。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湖南省改“输血”为“造血”，坚持问题导向，创新体制机制，走出了一条“四跟四走”的产业扶贫新路：资金跟着贫困户走，贫困群众跟着能人走，能人跟着产业项目走，产业项目跟着市场走。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贫困山区脱贫的重要抓手，鼓励和支持贫困户成立农业合作社，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建立贫困户与企业的利益联结机制。采用政府引导、企业经营、农户参与、利益共享的产业开发模式，吸引贫困户以土地、劳动力入股企业，实现贫困户与企业互利共赢。立足贫困山区实际，做好招商引资工作，通过减免企业税收、提供人力支持等方式把资金吸引过来，把项目建设起来，用产业支撑起扶贫开发。产业扶贫受到了广大贫困山区群众的欢迎。

搭建“互联网+”平台。加速贫困山区群众脱贫，要尽快补齐技术与信息方面的短板，大力发展互联网企业和电子商务，搭建“互联网+”平台，走出一条符合山区特点、对接市场需求的绿色发展之路，打通贫困山区与外部世界联系的通道。

湖南省广泛开展农业电商技术培训，推广农产品市场调查、贸易

洽谈、付款结算等技术；打造品牌化、标准化农业，提高特色产业竞争优势，将丰富的自然资源转化为实际的经济收入。同时，加强贫困山区精准扶贫大数据信息平台建设，实现扶贫精细化管理。在对贫困户精准识别的基础上，组织干部入户调查，对贫困户家庭成员、房屋面积、土地面积、家庭收入等信息进行全面采集、录入、统计、分析、整合，并实时更新、动态管理，保证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为制定扶贫政策提供可靠依据。

发挥基层组织作用。贫困山区发展，贫困群众致富，需要基层组织发挥龙头带动作用。要选准配强村级组织班子，选派思想好、作风正、能力强、愿意为群众服务的优秀年轻干部、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等到贫困村工作，并给予政策支持，建立配套制度，让他们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和特长。同时，选派驻村帮扶工作队，深入贫困山区扶贫一线，建立干部结对帮扶的长效机制。每个贫困户安排固定的结对帮扶责任人，深入贫困户了解致贫原因、贫困程度等，制定针对性强的脱贫措施，给贫困山区带去脱贫新思路新方法新渠道，同贫困山区群众一起打好脱贫攻坚战。创新扶贫考核体系，由侧重考核经济发展指标向主要考核脱贫成效转变。实行党政一把手扶贫责任制，规定干部驻村时间、工作任务等内容，并对贫困户的脱贫进度、脱贫成效负责。建立奖优罚劣的激励机制，提高扶贫绩效在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中的权重，对扶贫成效突出的干部予以提拔重用，对扶贫成效显著的贫困山区在资金项目上给予倾斜；对扶贫工作开展不力的干部进行批评直至追究责任，引导干部真抓实干推进扶贫工作，防止出现“走读式”“挂名式”帮扶。

(作者单位：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7·26”重要讲话精神

吴建雄

推进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的实践探索

党中央关于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重大决策，是新时期反腐败理论与实践的重大创新，对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和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2016年底，中央决定在北京、山西、浙江3省市开展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目的是为国家监察法的制定和监察体制改革在全国推开提供实践经验。试点地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部署要求，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勇于实践探索，实现对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为监察体制改革在全国推开积累了有益经验。

以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为前提。试点地区的省(市)委对试点工作负总责，各级党委担负主体责任，确保试点的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从监察委员会的组建到转隶人员的安顿，从内设机构的调整到职权运行规范的制定，从监察人员队伍的建设到内外监督机制的建立，从职务犯罪的立案到留置等调查措施的采用等，均由党委主要领导担纲、组织或批准。从试点地区监

察委员会的情况来看，监察委员会受上级监察委员会和同级党委双重领导，从组织体制上保障党对监察委员会运行的领导和监督。

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依托。试点地区的监察委员会组建起来以后，反腐败工作可以直接纳入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之下。监察委员会由本级人大产生，监察委员会主任由本级人大选举产生；监察委副主任、委员由监察委员会主任提请本级人大常委会任免。监察委员会对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上一级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监督。监察委员会要主动及时地将全年监察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的情况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使监察工作自觉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对于人大及其常委会所提出的合理建议，监察委员会必须认真听取并及时采取改进措施。

以推进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为重点。试点地区监察委员会在运行过程中，创制了涵盖监察范围、监察职责、监察权限、监察程序、监督管理

等内容的监察业务运行工作规程，细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的12项措施和中央试点方案明确的技术调查、限制出境两项监察措施的使用程序和办法。有的地区还重新设计了监察措施的使用审批程序，确保各项措施的使用规范有序。

以依法控权和监督制约为关键。从试点地区的监察范围看，监察委员会完成组建后，按照管理权限，对本地区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实施监察，实现对所有公职人员全覆盖、无例外。从试点地区监察权的运行看，监察委员会内部实行执纪监督和执纪审查部门分设，建立起执纪监督、执纪审查、案件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监察决定与监察执行适度分离，明确监察委员会在查办职务犯罪案件中承担的查询、查封、扣押、搜查、勘验检查以及技术调查、限制出境等工作，由公安机关支持配合或具体执行。建立监察委员会与司法机关的协调衔接机制，监察委员会对职务犯罪案件调

查终结移送后，由各级检察机关受理分流案件，侦监部门审查决定是否采取强制措施，公诉部门审查起诉和提起公诉。

以加强反腐败国家立法为保障。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要在全国推开，有赖于在试点工作取得经验的基础上，将行政监察法修改为国家监察法。首先，监察法应突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其次，监察法应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察制度创新。包括由各级人大选举产生各级监察委员会，科学定位监察主体的产生、监察范围的覆盖、监察权的职责与边界、监察运行的程序规范等，以适应反腐败斗争的客观规律和现实需要。最后，监察法应坚持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的法治原则，强化对监察机关监察人员的内外监督。

(作者为中国廉政法制研究会反腐败司法研究中心主任、湘潭大学教授)

